

PROCEEDINGS

OF THE

2020

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被审计单位编码: 00006202135736
被审计单位名称: 工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期间: 3100
报告文号: 浙会师报字[2021]第ZA11910号
签字注册会计师: 郑军
注册会计师编号: 信会000060240
签字注册会计师: 姚浙民
注册会计师编号: 610100300020
事务所名称: 李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 050-23280000
事务所地址: 信信东路61号4楼

本报告使用防伪编码仅该
具业务报告的法律责任主
报告防伪信息查询网

该业务报告是由依法批准设立的会计师事务所出
是出具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https://zxfw.nccpa.org.cn/codeSearch>

明
体
址:

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1]第ZA11910号

册封

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

公司全体股东：
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鼎力”）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

力
董事
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
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向注册

任是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2013年修订）》（上证发〔2013〕11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证发〔2013〕13号）等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和披露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编制和披露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

二、注册会
我们的责任
放与实际使用情

任
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于

三、工作概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的要求，计划和执行了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鉴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2013年修订）》（上证发〔2013〕13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证发〔2013〕13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和披露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编制和披露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

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的要求，计划和执行了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鉴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2013年修订）》（上证发〔2013〕13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证发〔2013〕13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和披露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编制和披露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

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必要的
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
基础。

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浙江鼎力2020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存放
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
—募集资金管理》（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及《上海
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
（上证发[2013]1号）及有关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
如实反映了募集资金2020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

本报告仅供浙江鼎力2020年度年度报告披露使用，不得用
于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将本报告与浙江鼎力2020年度
年度报告一并对外披露。



中国注册会计师:

姚会新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会新



中国·上海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5]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证公字[2013]13 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证发字[2012]44 号)等相关规定,现将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5]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证公字[2013]13 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证发字[2012]44 号)等相关规定,现将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5]44 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证公字[2013]13 号)等相关规定,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2 日经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核准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 26,229,969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44,879,969.00 元(不含增值税额),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15,493,248.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29,386,721.00 元。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5]44 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证公字[2013]13 号)等相关规定,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2 日经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核准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 26,229,969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44,879,969.00 元(不含增值税额),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15,493,248.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29,386,721.00 元。

(一) 实际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上述募集资金金额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审计报告》(信会师专字[2017]第 5330 号)予以验证。

上述募集资金金额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审计报告》(信会师专字[2017]第 5330 号)予以验证。

(二) 2020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0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列示如下:

2020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列示如下:

项目	单位:人民币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387,087,014.74
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7,014.74
理财产品余额(账面余额)	387,014.74
减:2020 年度募投资金(本期)	25,912,000.00
减:2020 年度支付项目手续费	48,478.00
加:2020 年度收到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760.00
加:2020 年度银行理财产品利息收入	9,319.00
加: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存款利息	1,018.00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311,569,822.74
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54,569,822.74
银行结构性存款余额	110,000,000.00
存款余额	146,999,999.99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及资金使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以及监督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均不存在违反《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2017年11月18日，浙江鼎力连同本次发行保荐机构简称“中泰证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解放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17年11月20日，浙江鼎力连同中泰证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清农村商业股份有限公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清湖州德清支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西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2019年11月13日，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330501640370000098销户；2019年8月14日，支行募集资金账户331001031010100250788销户。资金专用账户的余额合计8,261,011元转入公司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雷甸支行开立的账号为201060181126716的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清湖州城西支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关条款。2020年11月9日，浙江德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000181126716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1205281029100003366销户，销户当日公司已将上列两个募集资金专户的余额合计59,420.78元转入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德清支行开立的账号为562062711018010133051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及浙江德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清雷甸支行、雷甸支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二) 截至2020年 止,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	期末余额	币种
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562027110180101	募集资金	3,271,186.00	人民币
浙江鼎力机械有限公司	69903388	募集资金	110,000.00	人民币
浙江鼎力机械有限公司	12031029100003	募集资金	54,211.87	人民币
浙江鼎力机械有限公司	2010181126716	募集资金		人民币
浙江鼎力机械有限公司	33056473370000	募集资金		人民币
浙江鼎力机械有限公司	331003101201002	募集资金		人民币
			164,502,73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23,248.5 万元, 具体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内, 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置换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收益与承诺收益的差异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收益与承诺收益不存在差异。

(四) 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2019年6月2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资金安全性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包括但不限于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单笔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六个月。上述投资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授权范围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已经分别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2、2020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资金安全性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包括但不限于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单笔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三个月。上述投资额度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自2020年6月10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授权范围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本报告期公司理财产品收益情况如下表所示：

签约方	产品名称	期限	投资金额 (万元)	投资收益 (万元)
浙江德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雷甸支行	德清农商银行“德财富”2019“16”	2019.11.16-2020.2.6	5,000.00	52.40
浙江德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雷甸支行	德清农商银行“德财富”2019“8”	2019.12.30-2020.3.30	5,700.00	52.4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结构性产品（挂钩利率型）	2019.9.27-2020.3.27	20,000.00	338.85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结构性产品（挂钩利率型）	2020.6.29-2020.3.27	15,000.00	152.59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结构性产品（挂钩利率型）	2020.6.30-2020.3.31	5,000.00	49.24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结构性产品（挂钩利率型）	2020.8.28-2020.6.30	10,000.00	51.73

(六) 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九)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不存在问题。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	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中泰证券认为：浙江鼎力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项使用，并及时进行了相关信息披露，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擅自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七、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4月27日批准报出。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金额	变更后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入 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 金额(1)	本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 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 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 入进度(%) (4)=(3)/5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 否发生重大变 化
1、浙江鼎力机械股份 有限公司大型智能高 空作业平台建设项目	-	-	-	86,450.67	86,450.67	不适用	86,450.67	23,294.85	75,426.65	-11,024.02	87.25%	2020年8月	3,555.28	是	否
				86,450.67	86,450.67	-	86,450.67	23,294.85	75,426.65	-11,024.02	87.25%	-	-	-	-

公司募投项目无变更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入进度为 87.25% 项目可行性无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节余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